|  |  |  |
| --- | --- | --- |
| WIPO-C-B&W |  | **C** |
| WIPO/GRTKF/IC/34/inf/4 |
| **原 文：****英文** |
| **日 期：****2017年5月15日**  |

知识产权与遗传资源、传统知识和民间文学艺术
政府间委员会

**第三十四届会议**

2017**年**6**月**12**日至**16**日，日内瓦**

WIPO经认可的土著和当地社区自愿基金：
关于捐助和支助申请的信息说明

秘书处编拟的文件

1. 本文件载有要求向知识产权与遗传资源、传统知识和民间文学艺术政府间委员会（“委员会”）报告的关于经认可的土著和当地社区自愿基金（“基金”）运作情况的信息。相关规则列于文件WO/GA/32/6附件中，这些规则由WIPO大会在2005年9月第三十二届会议上批准，随后由大会在2010年9月第三十九届会议上修正。
2. 规则第6条(f)项指出：

“(f) WIPO总干事应在每届委员会会议前送交信息说明，供与会者参考，内容包括：

* + 1. 在文件起草之日已向本基金支付的自愿捐助的数额；
		2. 捐助人的身份（除非个人捐助者已明确要求保持匿名）；
		3. 记入已支出的资金后可用资源的金额；
		4. 上次信息备忘录发出后受益于本基金资助的人员名单；
		5. 已选定从本基金受益但退出的人员；
		6. 分配给每个受益人的资金金额；和
		7. 关于申请下届会议资助的申请人的足够详细的情况介绍。

该文件也应指名送交咨询委员会成员，供审查和审议。”

1. 按照大会所作决定的要求，本文件成为第25份此类的信息说明。要求送交委员会第三十四届会议与会者的信息为下述内容：

截至2017年5月12日已向本基金支付的自愿捐助数额及捐助方名称：

2006年11月7日瑞典国际生物多样性计划（SwedBio/CBM）贷记的数额为86,092.60瑞郎（按当时汇率折合500,000瑞典克朗）；

2006年12月20日法国政府贷记的数额为31,684瑞郎（按当时汇率折合20,000欧元）；

2007年3月27日克里斯坦森基金贷记的数额为29,992.50瑞郎（按当时汇率折合25,000美元）；

2007年6月8日位于瑞士伯尔尼的瑞士联邦知识产权局贷记的数额为150,000瑞郎；

2007年8月14日南非科技部贷记的数额为5,965.27瑞郎（按当时汇率折合5,000美元）；

2007年12月20日挪威政府贷记的数额为98,255.16瑞郎（按当时汇率折合60,000欧元）；

2008年2月7日位于瑞士伯尔尼的瑞士联邦知识产权局贷记的数额为100,000瑞郎；

2011年3月25日南非科技部贷记的数额为12,500瑞郎（按当时汇率折合13,441美元）；

2011年5月10日一位匿名捐助者贷记的数额为500瑞郎（按当时汇率折合573美元）；

2011年10月20日澳大利亚政府贷记的89,500瑞郎（按当时汇率折合100,000澳元）；

2013年6月20日澳大利亚政府贷记的15,000瑞郎[[1]](#footnote-2)；

2013年6月20日新西兰政府贷记的4,694.40瑞郎；以及

2017年2月28日澳大利亚政府贷记的37,835瑞郎。

截至2017年5月12日已记入本基金贷方的自愿捐助的总额：661,236.71瑞郎。

可动用的资源数额：

* 2017年4月日包括银行收费和利息在内的基金可动用数额：38,458.20瑞郎。
* 2017年5月12日的承付额：15,644.55瑞郎。
* 2017年5月12日本基金可动用数额减去承付额：22,813.65瑞郎。

自发布上一次通知以来的受益人或者建议资助的人员名单[[2]](#footnote-3)：

建议为其参与委员会第三十三届会议提供资助[[3]](#footnote-4)，但基金无足够资金可用的申请人（按优先顺序）：

Nelson DE LEÓN KANTULE先生
国籍：巴拿马
通信地址：巴拿马巴拿马城
提名候选人的经认可观察员的名称：库纳人保护地球母亲联合会（KUNA）
经认可观察员的所在地：巴拿马圣菲利佩市

Nongpoklai SINHA女士
国籍：孟加拉国
通信地址：孟加拉国锡尔赫特市
提名候选人的经认可观察员的名称：少数民族社区发展组织（ECDO）
经认可观察员的所在地：孟加拉国锡尔赫特市

Hamadi AG MOHAMED ABBA先生
国籍：马里
通信地址：马里廷巴克图
提名候选人的经认可观察员的名称：ADJMOR
经认可观察员的所在地：马里廷巴克图

Dmitry BEREZHKOV先生
国籍：俄罗斯联邦
通信地址：挪威特罗姆瑟
提名候选人的经认可观察员的名称：北方土著人民支助中心/俄罗斯土著培训中心（CSIPN/RITC）
经认可观察员的所在地：俄罗斯联邦莫斯科

建议为其参与委员会第三十四届会议提供资助的申请人[[4]](#footnote-5)（按字母顺序排列）：

Hamadi AG MOHAMED ABBA先生
国籍：马里
通信地址：马里廷巴克图
提名候选人的经认可观察员的名称：ADJMOR
经认可观察员的所在地：马里廷巴克图

Q’apaj CONDE CHOQUE先生
国籍：玻利维亚
通信地址：玻利维亚拉巴斯
提名候选人的经认可观察员的名称：艾马拉多学科研究中心（CEM-Aymara）
经认可观察员的所在地：玻利维亚拉巴斯

Lucia Fernanda INACIO BELFORT女士
国籍：巴西
通信地址：巴西巴西利亚市
提名候选人的经认可观察员的名称：巴西土著知识产权协会（INBRAPI）
经认可观察员的所在地：巴西巴西利亚市

Kamal Kumar RAI先生
国籍：尼泊尔
通信地址：尼泊尔加德满都
提名候选人的经认可观察员的名称：喜马拉雅民间文艺与生物多样性研究计划湿地生物多样性保护知识产权学会（尼泊尔）
经认可观察员的所在地：尼泊尔加德满都

Polina SHULBAEVA女士
国籍：俄罗斯联邦
通信地址：俄罗斯联邦托木斯克市
提名候选人的经认可观察员的名称：北方土著人民支助中心/俄罗斯土著培训中心（CSIPN/RITC）
经认可观察员的所在地：俄罗斯联邦莫斯科市

已为任何参与委员会第三十三届会议支出的费用数额：

无已付款。

已为第三十四届会议承付或支出的费用数额：

Hamadi AG MOHAMED ABBA先生：2,883.10瑞郎

Q’apaj CONDE CHOQUE先生：3,139.85瑞郎

Lucia Fernanda INACIO BELFORT夫人：4,195.25瑞郎

Kamal Kumar RAI先生：2,950瑞郎

Polina SHULBAEVA夫人：2,476.35瑞郎

寻求获得支助参与委员会下届会议的申请人名单（如果有）：
（按字母顺序排列）

Isa ADAMU先生
国籍：喀麦隆
通信地址：喀麦隆雅温得
提名候选人的经认可观察员的名称：SAMUSA
经认可观察员的所在地：喀麦隆雅温得

Ali AII SHATU女士
国籍：喀麦隆
通信地址：喀麦隆巴门达市
提名候选人的经认可观察员的名称：姆伯洛洛社会文化发展协会（MBOSCUDA）
经认可观察员的所在地：喀麦隆巴门达市

Edna Maria DA COSTA E SILVA女士
国籍：巴西
通信地址：巴西贝伦
提名候选人的经认可观察员的名称：巴西马拉若岛妇女生态合作社（CEMEM）
经认可观察员的所在地：巴西马拉若

Nelson DE LEÓN KANTULE先生
国籍：巴拿马
通信地址：巴拿马巴拿马城
提名候选人的经认可观察员的名称：库纳人保护地球母亲联合会（KUNA）
经认可观察员的所在地：巴拿马圣菲利佩市

Tayeb DJELLAL先生
国籍：阿尔及利亚
通信地址：阿尔及利亚汉舍莱省Ouled Rechache
提名候选人的经认可观察员的名称：汉舍莱文化科学协会（ACSK）
经认可观察员的所在地：阿尔及利亚汉舍莱省

Almoctar MAHAMADOU先生
国籍：尼日尔
通信地址：尼日尔阿加德兹
提名候选人的经认可观察员的名称：有觉悟、正直、民族主义、专注和团结的非洲人同盟（RACINES）
经认可观察员的所在地：尼日尔阿加德兹

John Kolol OLE TINGOI先生
国籍：肯尼亚
通信地址：肯尼亚纳纽基
提名候选人的经认可观察员的名称：马赛人文化遗产基金会
经认可观察员的所在地：肯尼亚纳纽基

Vincent Phemelo RAPOO先生
国籍：博茨瓦纳
通信地址：博茨瓦纳莫丘迪
提名候选人的经认可观察员的名称：Phuthadikobo博物馆
经认可观察员的所在地：博茨瓦纳莫丘迪

Stephen RWAGWERI先生
国籍：乌干达
通信地址：乌干达波特尔堡
提名候选人的经认可观察员的名称：土柔青年行动平台
经认可观察员的所在地：乌干达波特尔堡

Polina SHULBAEVA女士
国籍：俄罗斯联邦
通信地址：俄罗斯联邦托木斯克市
提名候选人的经认可观察员的名称：北方土著人民支助中心/俄罗斯土著培训中心（CSIPN/RITC）
经认可观察员的所在地：俄罗斯联邦莫斯科市

Jennifer TAULI CORPUZ女士
国籍：菲律宾
通信地址：菲律宾奎松市
提名候选人的经认可观察员的名称：特波提巴基金会——土著民族政策研究和教育国际中心
经认可观察员的所在地：菲律宾碧瑶市

1. 请委员会注意本文件的内容。

[文件完]

1. 根据议定的澳大利亚政府捐款使用条件，2013年9月2日退还了782.22瑞郎。 [↑](#footnote-ref-2)
2. 参见日期为2017年2月1日的文件WIPO/GRTKF/IC/33/INF/4。 [↑](#footnote-ref-3)
3. 参见日期为2016年12月2日的文件WIPO/GRTKF/IC/32/INF/6附件。 [↑](#footnote-ref-4)
4. 参见日期为2017年3月3日的文件WIPO/GRTKF/IC/33/INF/6。 [↑](#footnote-ref-5)